

市优化办公布破坏经济发展环境案例

重拳治理“拦路虎” 提供发展“新动能”

□本报记者 王辉

今年是全市项目建设环境整治年，各级部门强化发展环境保障，狠抓发展环境，在软硬环境上同时发力。随着整治活动的深入开展，索拿卡要现象明显减少，行政行为日趋规范，但一些经济发展环境的“顽疾”仍未得到根治。比如项目建设阻工扰工、聚众滋事、破坏企业生产秩序等问题。近日，市优化办公布了九起破坏经济发展环境案例及一起有关责任单位治理项目施工环境不力被问责的情况。



资料图片

剑指“以堵挟持”
“以堵取利”

堵门、堵路、堵工地等“以堵挟持”“以堵取利”挑战国家法律威严、妨碍社会管理秩序的行为，败坏社会道德风尚，令群众反感，为了刹住这些歪风邪气，维护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正常工作秩序，今年以来，我市各级公安机关对堵门、堵路、堵工地等行为进行了严厉打击。

2017年1月5日，一广告公司员工王某纠集他人在漯河高铁西站广场南侧奥特莱斯营销部门口，以未赔偿拆除广告公司安装的广告牌费用为由拉扯横幅堵门，严重影响企业的正常经营秩序。1月6日，三人因寻衅滋事被阴阳赵公安分局依法行政拘留。

2017年4月18日，郾城区裴城镇田庄村田某，以有人冒用其身份证进行贷款，造成田某征信黑名单，对其名誉造成影响，裴城镇农村信用社未给予经济赔偿为由，多次召集他人拉横幅围堵信用社大门及营业厅，裴城社区警务中队多次出警规劝，当事人仍不撤离，并将民警抓伤，严重扰乱信用社正常营业秩序。6月5日，田某等三人因寻衅滋事被城关分局行政拘留。

2016年12月，王某以向漯河市嘉铭置业公司索要欠款为由，多次组织二、三十人到漯河国际大厦售楼部以及海文国际项目部施工工地，采取扯横幅、堵门、拉闸断电等方式，扰乱售楼部办公秩序和海文国际项目部正常施工秩序，时间持续一个月之久。2017年2月16日，王某因寻衅滋事被沙北公安分局行政拘留十日。

2017年5月5日，郾城区

龙城镇黑龙王庙村村民郭某，以未来10年的租地款无着落为由，到郾城区淞江产业集聚区绵山路道路施工工地现场阻挠施工，时间长达1天半。5月7日，郭某因寻衅滋事被城关分局行政拘留5日。

2017年5月21日，源汇区空冢郭镇指挥寨村徐某、王某等人因借用泰成驾校科目三路线开设科目三训练未果，纠集多人在沙澧产业集聚区经四路上用三轮车、拉条幅等手段堵塞交通十余日，造成该路段不能正常通行。6月19日，徐某、王某因涉嫌寻衅滋事罪被干河陈公安分局刑事拘留。

2017年5月24日，马某等8人为了索要工资，组织煽动五十余工人先后多次围堵临颍县润晟蔬菜有限公司大门，采取拉标语、举牌子、拦截过往车辆等方式，造成交通堵塞长达两个小时，围观群众达两百余人。2017年5月25日，马某等8人因涉嫌寻衅滋事被临颍县公安局刑事拘留。

严打破坏生产经营行为

2017年4月24日，吴某带领五六人到郾城区淞江产业集聚区亚裕产业园固特威液压科技有限公司，以要账为名扰乱车间生产秩序，并且强行断电关闭生产设备，将工人赶出车间，致使企业损失12万余元。5月24日，吴某因涉嫌破坏生产经营罪被沙北公安分局依法行政拘留。

2017年5月19日至20日，召陵镇村民张某某以占地补偿纠纷为由，多次使用机动车撞倒漯河市粮健食品公司临路围墙，累计撞倒围墙27米多，严重影响了企业的正常秩序并造成经济损失

1.6万多元。6月17日凌晨4点30分左右，张某某再次驾驶机动车撞墙时，被公安机关当场抓获。6月17日，张某某因涉嫌故意损坏财物罪被召陵公安分局刑事拘留。

严惩敲诈勒索
无理取闹者

召陵镇呼雷张村村民宋某的赔偿房屋款和拆迁补偿款均已补偿到位，仍多次无理到S238漯河境改建工程召陵镇呼雷张段工地阻工，要求追加补偿款。2017年4月25日，召陵镇政府工作人员在协调拆迁过程中遭到宋某儿子的阻挠，致使拆迁工作无法进行，召陵警务中队将宋某儿子传唤到公安机关，其因寻衅滋事被召陵公安分局依法行政拘留5日。

施工环境不优
被约谈通报

S238常付线漯河市郾城区小王庄至周口市交界段改建工程是市重点项目，项目部分路段途径召陵区青年镇。辖区内邵庄路南侧约600米群众阻工问题仍长期得不到解决，严重影响了项目的正常竣工。

4月27日，市纪委第六纪检监察室就阻工问题约谈青年镇镇长，督促其履职尽责，提升行政执行力，严格依法惩处阻工违法行为，务必按照市里要求保证完工通车。约谈后，该镇没有研究解决方案，不向上级汇报，不深入做群众工作，放任阻工事件发生。经召陵区纪委研究决定，对青年镇政府在全召陵区进行通报。青年镇政府经加压驱动，在依法惩处和教育化解下，久拖不决的邵庄段阻工事件在一周后得到顺利解决。

湖北男子走失20年
市救助站送其返家

本报讯(记者 杨光) 11月6日中午，从湖北省孝感市流浪到漯河的祝太红被市救助站的工作人员搀扶着上车，踏上了返家的旅程。记者了解到，祝太红今年39岁，今年2月被我市救助站救助后，一直在精神病医院治疗，在病情稳定时候，救助管理站的工作人员得知他家在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城隍镇八棵杨村，通过调查走访，最终联系到了他的家人。

市救助站送男子返家

11月6日中午，记者在市救助站见到了祝太红，他吃过午饭后正在房间内休息，等待上车回家。记者和祝太红进行了沟通，但他话不多，声音也不太清楚，简单地说出了自己的名字和年龄，家在汉川市等信息。中午1点多，市救助站的工作人员把祝太红搀扶上车，准备前往湖北省。“他没有什么行李，距离不太远，也没有给他准备太多东西。”市救助站的工作人员李战胜告诉记者。

11月6日晚上，祝太红安全抵家。市救助站副站长杨书宇告诉记者，今年2月8日，群众在郾城区龙城镇发现了祝太红，被民警送到了市救助站，当时发现他精神异常，不会大声说话，声音含糊，就送到了市精神病院治疗。

“在情绪稳定的时候，祝太红能说出自己的名字，并含糊地说出汉川市、城关镇、土城镇、八棵杨村等地名，还会写字，我们根据这

些信息与湖北省汉川市救助站联系，并到当地走访。”杨书宇告诉记者，湖北省孝感市汉川市城隍镇八棵杨村的村民通过观看手机录像，认出他很像村里走失很久的祝太红，但由于时间很久了，大家都以为他早已经去世。

男子走失了20年

经过村民指路，杨书宇见到了祝太红的姐姐祝长虹。祝长虹仔细看了录制的视频和图片后，感觉和记忆中的弟弟有差距，但经过反复确认，认为就是自己丢失的弟弟。

“他姐姐祝长虹说弟弟学习很好，也很聪明，1994年高中毕业外出打工后，就患上了精神分裂症，经过治疗，弟弟病情有所好转，还能外出打工，但1997年外出打工后，就再也没有了音讯，大家都以为他已经客死他乡。”杨书宇说，祝太红的姐姐和姐夫想到漯河市接弟弟回家，可是他们家条件很差，住的房子还是父母留下来的旧屋，所以市救助站决定送祝太红回家。

记者了解到，11月5日，市救助站之前救助的云南流浪女子杜巧珍，在工作人员的护送下已安全返家。今年以来，市救助站已经护送不少流浪人员回家，这些流浪人员大多存在精神疾病，经过治疗后，经过市救助站工作人员引导，会说出记忆中的一些内容，从这些只言片语中寻找线索，然后再到当地走访调查，让这些流浪人员再次和家人团聚。



市救助站的工作人员搀扶祝太红上车。

本报记者 杨光 摄